

证券代码：603091

证券简称：众鑫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5-086

浙江众鑫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召开情况

浙江众鑫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董事会于2025年11月22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与电话的形式发出会议通知，于2025年11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。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，实际出席7名。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姬中山先生、韦俊国先生及财务总监朱建先生列席本次会议。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由董事长滕步彬主持召开，全体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，形成以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补选姬中山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；

本议案事前经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《关于补选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同意补选姬中山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，此议案须提请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补选韦俊国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；

本议案事前经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《关于补选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同意补选韦俊国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此议案须提请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众鑫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11月29日